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股份质押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本公司股东宏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立投资”）的通知，宏立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以下简称“同安工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宏立投资有限公司	是	65,800,000	2016年6月23日	2018年6月22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	52.77%	融资担保
合计	-	65,800,000	-	-	-	52.77%	-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宏立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24,703,0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6%，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股份质押后，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65,8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52.77%，占公司总股本的6.31%。

二、 备查文件

- 1、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